

**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
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
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**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基金简称“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 ETF 联接”，A 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25805，C 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25806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，**2025 年 12 月 5 日为本基金最后认购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6 日起本基金将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。**

除募集期变更外，本基金其他募集事项不变，具体详见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。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 80 亿元（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，不含募集期利息），采取“末日比例确认”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。如本基金发生末日比例确认，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比例确认结果。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被全部或部分确认为无效，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（不含募集期间利息）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，如有疑问，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AMC.com）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8-6666）咨询、了解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为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 ETF”）的联接基金，主要通过投资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 ETF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，因此本基金的净值会因华夏国证港股通科技 ETF 净值波动而产生波动。本基金为指数基金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、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、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、成份股停牌或退市等潜在风险。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，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、投资标的、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，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、汇率风险、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。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、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。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，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，风险评级行为不改

变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，但由于风险分类标准的变化，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，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日